

宝丰县周庄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周庄镇紧扣中心工作和重点任务，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相关文件精神，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切实保障了公民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本年度，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政府信息公开咨询、申请以及答复工作均顺利开展。

（一）主动公开：2024 年，周庄镇着力提升政务公开的标准化规范化水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000 余条。其中，通过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公开信息 30 条，通过镇村（社区）信息公开栏公开信息 400 余条，通过云上宝丰及各媒体网站公开信息 500 余条。

（二）依申请公开：2024 年，我镇未收到任何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对于依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我镇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理，确保公众的知情权得到有效保障。

（三）政府信息管理：2024 年，我镇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一项常态化工作来抓，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明确政务公开的内容、形式和制度，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明确专人负责；二是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及时发布更新政策文件解读、财政资金公示、就业、社会救助、重点项目等重点领域内容。三是严格把关审查。对拟公开的信息先审后发，按照“谁提供、谁负责”和“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对上网信息内容进行严格审核把关，确保上网信息的安全性、真实性、准确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一是明确责任，全面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我们积极参与上级组织的政务公开业务培训，落实 2024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加强宝丰县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的建设，安排专人跟进，确保栏目维护和设置的及时性，以及内容的更新。二是充分利用线下政务公开平台。镇便民服务中心设立了标准化的政务公开专区，配备了电脑等设备，并设立了政策咨询台，为群众提供便捷的咨询答复服务。同时，我们全面规范并落实了村务公开，在下辖的 26 个行政村（社区）均设置了村（居）务公开栏，及时公开群众关心的重点事宜，进一步增强了政府信息的透明度。

（五）监督保障：我镇明确了以党政办公室为主管部门，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全镇的信息公开工作，为有效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奠定了坚实基础。成立了由镇长任组长，党委副书记任副组长，各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信息工作领导小组，并指定专人专门负责此项工作。2024 年我镇未发生政务公开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 一是信息公开的及时性有待进一步提高，部分信息存在发布滞后的情况；
- 二是公开内容的质量和深度还需加强，部分信息过于简略，缺乏详细说明；
- 三是从事信息公开工作的人员多为兼职，缺少专业、专职的负责人，专业性有待提高。

(二) 改进措施

- 一是强化责任意识，明确各部门信息公开的责任人和时间节点，确保信息及时发布；
- 二是加强对公开内容的审核把关，提高信息的质量和深度，满足群众的需求；
- 三是加大培训力度，组织工作人员学习政务信息公开业务，切实提高工作队伍的业务能力；
- 四是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围绕民生实事、重大项目建设等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问题，及时、准确、全面公开相关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2024年本单位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费。